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 "本公司")组织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会议选举钮利民先 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钮利民先生与公司此前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3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11月 15日

附件: 钮利民先生简历

钮利民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有机化工专业,现任安道麦荆州基地总经理。1990年7月参加工作,在加入安道麦之前,先后任职于富美实(张家港)特殊化学品有限公司、科聚亚高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艾仕得涂料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及立邦投资有限公司。钮利民先生此前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 钮利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钮利民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钮利民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条所规定的情形; 钮利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